

卷二、住民篇

第一章 原住民

卷二住民篇

在漢人還未來到文山區之前，此地是原住民漁獵之地，原住民可分高山原住民(泰雅族)及平埔族(秀朗社)。康熙末年，粵人首先來此地，閩人繼之。開闢兩百多年間，除開闢初期之原(包含泰雅族及平埔族)漢衝突，閩粵衝突，及清末之漳泉械鬥外，大抵各族群間長時期維持和平相處。日治初期，文山地區抗日軍曾出沒各地，給予日人極大威脅。大抵日治時期日人在文山區活動者以官吏、警察、商人、教師為主，然人數並不多。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，以臺北市為行政中心，其中一些政府機關及眷舍為安全考慮疏散至木柵，如考試院、司法院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政大等，也帶來為數不少來自大陸的新住民。在景美、木柵劃入臺北市之後，隨著臺北市的日漸國際化，近二十年來，文山區也出現不少打工、學習語文的外國人。在民國89年12月底時，文山區外籍人士已有3,323人(註01)。近十年來，台灣外籍配偶逐漸增加，本區也有此種現象。此外，原住民移住大都市謀生者日漸增加。根據民國94年統計，文山區258,046人中，共有原住民1432人，外籍配偶297人。本區住民邁向多元化，國際化是個趨勢，培養各種不同族群相互容忍、相互尊重的精神，是未來應該共同努力的方向。

第一章原住民

第一節烏來泰雅族

臺北盆地南緣地區，清代屬拳山堡，山脈綿延，靠近「番界」。居住在這一帶的高山原住民，清代稱為「屈尺番」，即分布於烏來屈尺一帶的泰雅族。泰雅族為臺灣山地原住民中，分布地區最廣，而且人口最多的一族。其下可分為兩個亞族，即泰雅亞族(Atayalproper)和賽德克亞族(Sedeq)，其分界線在北港溪與和平溪相連之一線，以北係泰雅亞族所住區域，以南係賽德克亞族所住區域。泰雅亞族又可分為兩群，即賽考列克群(Seqoleq)和澤敖列群(Tseole)。烏來泰雅族屬賽考列克群之馬立巴系統(Malepa)(註02)。其祖先原居住於今南投縣仁愛鄉旁斯博干(Pinsebukan)地方，後因人口逐漸增加，遂向北遷徙，最初遷至大崙坑溪右岸之宜亨社(Gihen，即今桃園縣角板山一帶)。後來其中三支族人在頭目率領下相繼遷移到今烏來福山村的附近(註03)，因見該地土地肥沃而且溪中魚多，決定在此定居。之後有的族人又向北移動至烏來和屈尺一帶，這就是我們所熟知的烏來原住民。其領域由阿玉山東北東之稜線至烘爐地山，由北方的火炎山向西經獅仔頭坑至雙溪口後南下，由插天山東南至棲蘭山，向北北東回到阿玉山(註04)。從〈清乾隆中葉臺灣番界圖〉中來看，「生番界」可能在烏來和桶後溪一線。

臺灣各族山地原住民，都有獵首之習俗，泰雅族為此風最盛者。漢人對此獵首行為稱為「出草」。獵首對象有二，一為敵對番人，一為不同種族的人。就時機而言，或在戰場上與敵人對陣時，趁其不意，襲殺之而獵其首，或狙擊行人而割其首。清初，漢族在臺灣平原地區拓墾殆盡之後，逐漸向山區拓墾，侵入山地原住民的獵場，引起後者的不悅，不時遭到出草的報復。烏來泰雅族出沒於臺北盆地南部山區一帶，剽悍異常，時常出草，臺北市文山區的景美溪流兩岸，在開闢初期，都不斷有「番」害發生。如在乾隆42年(1777)7月，霧裡薛內湖莊民鄭克王(住景美溪北岸之打鐵寮，約在木新路2段)在他的「永杜盡賣契」中提到，其父回大陸時，將產業交族叔鄭駟管耕，因遭凶番殺害，田地荒廢，累及官租，係族叔鄭必時代為完納(註05)。

註01.《中華民國八十九年臺閩地區戶口及住宅普查報告》，第3卷，臺北市報告(臺北市：行政院主計處編印，民國91年11月)，頁24。

註02.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。《重修臺灣省通志》(南投市：該會，民國84年5月15日)，卷3，〈住民志〉，同胄篇，第1冊，頁259-264。

註03.文崇一、蕭新煌編著，《烏來鄉志》，頁27。

註04.台灣總督府臨時台灣舊慣調查會原著；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編譯，《番族慣習調查報告書》，第1卷，泰雅族(臺北市：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，民國85年6月初版)，頁13。

註05.(會藏古文書選輯)《臺北文物》，第5卷，2、3期合併，選字第15號，頁127。

-Top-

第二節秀朗社與雷朗等社

文山地區(景美、木柵、深坑、新店、坪林、石碇)在清代都劃為平埔族秀朗社地權範圍之內，秀朗社是屬於漢人所謂的熟「番」。

雷里社、秀朗社、務(霧)裡薛社、了阿社等四社，於乾隆年間合併為雷朗社(註06)。雷朗四社地權範圍，其中包含整個景美溪流流域，雷里社的社址在加蚋仔庄(今臺北市萬華區)(註07)。秀朗社社址則在雷里社隔新店溪對岸南方數里的秀朗庄(今中和市秀風峰里)。後來秀朗社往南遷至新店溪上游西岸之挖仔庄(今新店市柴埕里)(註08)。根據伊能嘉矩訪問秀朗社後代，他們說秀朗社是漢人所命名的，平埔族則自稱Wara社(挖仔社)(註09)。事實上，恰恰相反，秀朗社是平埔族人自稱，而挖仔社則為漢人所命名(註10)。霧裡薛社可能為今之木柵(政大附近)(註11)。了阿八里社，其位置在雷里社與公館石壁潭之間(註12)。

至於秀朗社來歷，口碑如下：

我們番社的祖先，不知來自何方。古時候祖先乘船航海，在海上突然遇到颱風，船在颱風中漂流，最後到達一個海島，是臺灣這個地方。登岸的地點是臺灣的北海岸，地名後來叫Kunhao。祖先登陸後，隨即自海岸走入內地，在我們現在居住的地方，創立Wara社。當時從事獵鹿、農耕並重的生計，但現在只做農耕的工作(註13)。

雷里社與秀朗社來到臺灣的時間雖不得而知；但在17世紀中期，即已出現有關這兩社的記載。1650年3月，荷人在對全臺各番社所作的戶口調查中雷里社(Rujryck)有41戶，145人；而秀朗社(Chiron)有62戶，240人。(註14)1655年，荷人再作調查，戶口較前減少。雷里社(Rieuwrick)只有36戶，共107人；秀朗社(Chiron)也只剩51戶，185人(註15)。

根據雷里社的口碑，其在全臺創立番社的開基祖叫瑪蘭(Maran)，於康熙末年歸附清廷。(註16)其族人自敘漢化的過

程：

我們社番開始學習漢人的禮儀與倫常觀念，男子留辮髮、穿漢式衣褲。我們本來沒有姓，清吏賜給我們漢姓，如潘（Poan）、陳（Tan）、李（Li）、王（On）、蠻（Van）等等。至於女子，只修改原來的服式，髮式是放任的，不過女子大都遵從舊俗(註17)。

不管雷里社或秀朗社，甚至是後來合併而成的雷朗社，在漢化的過程中，同時也保留不少平埔族的舊俗。如秀朗舊社（Wara社），其舊俗與淡北方面平埔各社的情況相同，如屋內地面上鋪木板為床；上衣的袖子呈長筒型，上衣長達膝蓋；平時吃蒸飯，嚼米釀的酒，舊時所佩的胸飾，都是用管玉狀的瑪瑙串連的(註18)。

此外，他們住的是木板屋，冬寒時圍坐於火堆周圍取暖。每餐都煮竹筒飯，將米和水放入新鮮的竹筒內，投進火堆烤熟。煮肉時，先把石頭燒熱，再把肉片擺在石頭表面上燒烤。在抽煙方面，他們把一種叫「鳥材仔」的樹葉，烤乾做成菸葉使用(註19)。大抵而言，這兩社的習俗、語言，和淡北各社大致差不多(註20)。

雷朗社土目東義乃、其子君孝、孫君孝仔、潤福等人，是漢人在臺北市文山區開拓時，必須面對的重要土目及番業戶，此外，韓敬元也是不可忽視的番業戶(註21)。

註06.SHIGERU TSUCHIDA，〈Kulon：Yet Another Austronesian Language in Taiwan?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》，第60期，頁19。本文作者土田滋係引平塚半治郎於明治36年6月出版之《臺北廳管内錫口新社枋橋3支廳熟番社に關する件調査》，而此項調查係向北島氏所借史料編輯而成。

註07.洪敏麟，《臺灣舊地名之沿革》，第1冊，頁210。

註08.根據秀朗社後裔潘日新先生所說，他們原住在永和尖山腳，後來才搬到內挖仔來。詹瑋採訪，〈潘日新先生訪問紀錄〉，民國90年5月6日。

註09.伊能嘉矩著、楊南郡譯註，《平埔族調查旅行》（臺北市：遠流出版社，民國85年9月25日），頁145。

註10.在17世紀中葉，荷人在對全臺各番社所作的戶口調查中，已稱其為秀朗社（chiron,siron），各番社社名，大抵是根據平埔族語而來，亦即該族之自稱。而秀朗社後來遷於新店，因該地適位於新店溪轉折之處，該地漢人以閩南音稱之為「挖仔」，挖仔社之名應為漢人所取。

註11.詹瑋，〈臺北文山地區百年來的社會發展與變遷1761—1945〉，（政大歷史系研究部博士論文，民國91年6月），頁25。

註12.同前書，頁23。

註13.同註7，頁146。

註14.中村孝志，〈蘭人時代口蕃社戶口表（1）〉，《南方土俗》，第4卷第1號，頁50。

註15.中村孝志，〈蘭人時代口蕃社戶口表（2）〉，《南方土俗》，第4卷第2號，頁189。

註16.伊能嘉矩著、楊南郡譯註，《平埔族調查旅行》，頁144。

註17.同前書，頁144。

註18.同前書，頁145。

註19.同前書，頁110、111。

註20.同前書，頁147。

註21.詹瑋，〈臺北文山地區百年來的社會發展與變遷1761—1945〉，頁30

-Top-

點閱: 4628 資料更新: 2013/6/3 12:02 資料檢視: 2016/1/8 10:32

資料維護: 臺北市文山區公所

回頁首 回上一頁